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7-052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陵体育”）与张家港裕隆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吴毅先生签署《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章程》，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8万元。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4500.03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张家港裕隆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3500.02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自然人吴毅先生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2000.01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出资时间为2027年12月31日。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张家港裕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2年6月13日在苏州工商局登记注册，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科技类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

张家港裕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2、吴毅

目前任职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吴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8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货币出资4500.036万元，占比45%；张家港裕隆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3500.028万元，占比35%；吴毅货币出资2000.016万元，占比2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兴园路99号

经营范围：体育产业开发；体育器材、健身器材、体育场馆座椅、看台、舞台、影视道具、塑胶跑道、升降平台、电子显示设备、电子计时设备、文体用品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体育赛事的营销策划、组织；体育经纪活动；体育场馆的运营；文体活动设备的租赁及服务；软件开发；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服务；票务代理；网上销售；体育器材、健身器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8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4500.036万元，占比45%；张家港裕隆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3500.028万元，占比35%；吴毅货币出资2000.016万元，占比20%。

2、支付方式

合作双方按出资比例于2027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将全部出资款支付至合资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

3、组织机构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依照公司法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3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

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人，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对股东会负责，监事任期每届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主要是基于金陵体育整体的战略规划以及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金陵体育的核心竞争力及品牌知名度。

2、存在的风险

合资公司为新成立公司，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人力资源及政策等风险以及新增业务领域的风险控制问题。合资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方式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降低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合资公司的设立，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0日